

证券代码：000523

证券简称：广州浪奇

公告编号：2015-012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3,8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占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7.62%），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到期日为2015年3月18日。到期后，公司将以经营资金归还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9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2014-048号《关于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已于2015年3月18日将上述3,800万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本公司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至此公司运用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结束。

特此公告。

广州市浪奇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九日